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中國七星購物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相比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此乃由於 (i)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七星廣告有限公司(前稱上海七星益璽廣告有限公司)與廣東電視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一份就處理媒體管理服務之協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已按比例確認廣告開支及視作財務費用；(ii) 在省級衛星電視銷售平臺的消費通訊產品毛利率下降及 (iii) 仍尚處於發展起步階段的家居購物業務的毛利率較低。

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並未經過本公司核數師之確認或審核。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表現之詳情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登之年度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七星購物有限公司
主席
倪新光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倪新光先生及王志明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偉森先生、呂巍先生及黃澤強先生。